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劲胜精密

公告编号:2014-045

##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和公司网站公告了《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定于 2014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三）在公司 6 号会议室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二期）（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二期）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将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王建先生作为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二期）激励对象的议案》、《关于将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王琼女士作为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二期）激励对象的议案》、《关于将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王晓东先生作为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二期）激励对象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二期）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待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近日，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资料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公司控股股东劲辉国际企业有限公司从提高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于 2014 年 6 月 9 日提请公司董事会将上述六项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

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劲辉国际企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13,0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6.16%。劲辉国际企业有限公司作为提案人的身份符合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作为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第 12 项至 17 项议案。

为便于全体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充分行使表决权，依据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方式将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以及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后，原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的相关条款均有相应变动。增加临时提案后的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和公司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增加临时提案后）》，公告编号：2014-046。

特此公告。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日